万源市青花镇人民政府文件

青府发〔2023〕68号

万源市青花镇人民政府 关于成立不动产登记遗留问题协调小组的 通 知

各村(社区)、镇辖各单位:

为进一步做好辖区不动产登记遗留问题处置,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安全,经镇政府研究,决定成立不动产登记遗留问题协调小组,其组成人员如下:

组 长:李 尧 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
副组长: 丁 一 党委副书记

刘兆荣 党委委员、副镇长

成 员: 胡彬彬 司法所负责人

王 亮 自然资源所所长

梁 忍 村规办负责人

陈高文 立信社区党委书记

江 柳 立信社区党委副书记

协调小组办公室设在青花镇立信社区居委会,由陈高文同志负责协调、统筹相关事务,江柳同志负责日常工作。

